

教育部體育署 函

機關地址：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
承辦人：林盈孜
電話：02-87711026
傳真：02-87728707
電子信箱：joane.lin@mail.sa.gov.tw

受文者：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9日

發文字號：臺教體署學(三)字第11000325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附件1 A09610000Q0000000_110D025054_110D2011524-01.pdf、附件2 A09610000Q0000000_110D025054_110D2011525-01.pdf)

主旨：檢送本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09-110年度各級學校「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實施計畫，請轉知所屬各級學校師生踴躍投稿，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甄選內容摘述如下：

(一)選拔與獎勵對象：

- 1、卓越登峰獎（學校或社團）：包含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大專校院登山社團，請以學校名義報名選拔。
- 2、山野推手獎（個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及大專校院登山社團指導教師或社團領導人，請以個人名義報名選拔。
- 3、「學生登山趣 登山我在行」推手獎：分別為縣市推手獎、學校推手獎、教師推手獎。

(二)甄選主題類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校、個人）、大專校院登山社團（登山相關社團、個人）。

(三)收件方式：

1、收件期限：

(1)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所轄之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



學校（含個人），參選文件請於110年10月1日

（五）中午12時前送達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 (2)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將報名甄選的學校或個人，彙整名單與參選文件後，請於110年10月11日（一）下午5時前寄達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 (3)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及全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等申請學校、大專登山社團（含個人），請於110年10月1日（五）中午12時前寄達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2、請將參賽文件之「報名表」與「參選方案」電子壓縮檔案寄至指定信箱：mountainedu2013@gmail.com。

3、收件單位：教育部山野教育推廣計畫工作團隊「109-110年度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甄選小組。

4、收件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誠10樓1012室（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二、如有相關疑問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蘇威丞先生、蔡孟學先生，聯絡電話：02-77491876。旨揭投稿須知可至<https://drive.google.com/folderview?id=1QjYBnQhBSgWdvkPHk2vboHEQD4ArZntw>下載。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各縣市政府、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各私立高級中學、各私立高級職業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本署學校體育組

110/09/10
08:43:24

附件 1-1：報名表（基本資料與注意事項檢核）參選單位或個人均需填寫並傳送 email

教育部體育署 109-110 年度各級學校【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報名表

參選類別 甄選主題	A. ☐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 國小組 ☐ 國中組 ☐ 高中組）																															
	A1 ☐ 卓越登峰獎（學校） A2 ☐ 山野推手獎（個人）		☐ 登山教育＋環境教育 ☐ 登山教育＋探索教育 ☐ 登山教育＋環境教育＋探索教育																													
參選者 基本資料	B. ☐ 大專校院登山相關社團																															
	B1. ☐ 卓越登峰獎（社團） B2. ☐ 山野推手獎（個人） ☐ 指導教師 ☐ 社團領導人		☒ 登山教育＋ ☐ 山林守護 ☐ 調查研究 ☐ 社會服務 ☐ 創新經營（可複選）																													
☐ 卓越登峰獎（學校或社團）／報名卓越登峰獎之參選學校或社團獎寫 學校或大專社團名稱（全銜）：_____																																
校長姓名：_____（大專社團負責人姓名：_____）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請填寫團隊成員代表至多 3 位，序號 1 為代表聯絡人。）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 <th>姓 名</th> <th>職 稱</th> <th>聯絡電話</th> <th>Email</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2</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3</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姓 名	職 稱	聯絡電話	Email	1					2					3												
	姓 名	職 稱	聯絡電話	Email																												
1																																
2																																
3																																
高中以下學校校長（或大專社團負責人）核章(職章或私章)：_____																																
☐ 山野推手獎（個人）／報名參選山野推手獎之個人填寫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姓 名</th> <th colspan="3">看得清楚臉的個人照</th> </tr> </thead> <tbody> <tr> <td>出生日期</td> <td>年</td> <td>月</td> <td>日</td> </tr> <tr> <td>服務單位</td> <td colspan="3"></td> </tr> <tr> <td>電話（公）</td> <td colspan="3"></td> </tr> <tr> <td>手 機</td> <td colspan="3"></td> </tr> <tr> <td>Email</td> <td colspan="3"></td> </tr> <tr> <td>FB 或 LINE</td> <td colspan="3"></td> </tr> </tbody> </table>					姓 名	看得清楚臉的個人照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服務單位				電話（公）				手 機				Email				FB 或 LINE			
姓 名	看得清楚臉的個人照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服務單位																																
電話（公）																																
手 機																																
Email																																
FB 或 LINE																																
報名參選山野推手獎之個人核章(或簽名)：_____																																
【參選者登山教育成果簡介】 （若有網站或網路上相關成果請檢附連結網址）																																
登山教育推手 成果簡介 （300 字以內）	相關成果網路佐證連結（可含影音）： 1. 2.																															

【檢視書面資料文件】(請打勾並依序放入信封內)	
自我檢視確認	☐ 報名表 1 份 (附件 1-1 所有參賽者均需填寫) ☐ 甄選文件 (成果方案) 一式 2 份 (高中以下學校或個人填寫附件 1-2、大專社團或個人填寫附件 1-3) ☐ 切結書暨授權書 1 份 (附件 2 所有參賽者均需填寫) ☐ 電子檔案光碟或隨身硬碟 (含報名表、甄選文件或方案、成果佐證資料) ☐ 相關附件與佐證資料 (或網路、雲端之連結網址)
附註說明	一、書面資料 (紙本輸出) 報名卓越登峰獎之高中以下學校或大專社團，請單位負責人核章 (職章或私章)，報名山野推手獎之個人請核章 (或簽名)。 二、報名表各項基本資料請詳實填寫，如有不齊全者，將不予受理評選。 三、後續獎勵作業，將依照報名表資料內容進行製作，請確認資料內容之正確性，經確認送出後，不得再要求承辦單位協助更改資料。 四、本報名表欄位不足者可自行增加，但頁數以 3 頁為限。 五、所送資料，不論入選與否，一律不退件，請自留底稿。 六、所屬單位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含個人)：1. 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所轄之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含個人)，參選文件請以「紙本正本 (含報名表與附件) 與光碟一份 (請勿黏貼標籤及上鎖)」，於 110 年 10 月 1 日 (五) 中午 12：00 前送達各直轄市、縣 (市) 政府。2. 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將報名甄選的學校或個人，彙整名單與參選文件後，於 110 年 10 月 11 日 (一) 下午 17：00 前寄達台師大公領系，逾期將不受理。 收件地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誠 10 樓 1012 室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收件單位：教育部山野教育推廣計畫工作團隊「109-110 年度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甄選小組收 七、所屬單位為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及全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等申請學校、大專登山社團 (含個人)，將參賽方案「紙本正本 (含報名表與附件) 與光碟或隨身碟一份 (請勿黏貼標籤及上鎖)」，於 110 年 10 月 1 日 (五) 中午 12：00 前寄達台師大公領系，逾期恕不受理。 收件地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誠 10 樓 1012 室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收件單位：教育部山野教育推廣計畫工作團隊「109-110 年度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甄選小組收
送交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 1-2：高中以下學校（學校/個人）甄選方案參選學校或個人均需填寫並傳送 email

教育部體育署 109-110 年度各級學校【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成果方案

A、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校、個人）		
參選單位 或參選人	A1 ☐ 卓越登峰獎（學校） 學校：_____ 聯絡人：_____	A2 ☐ 山野推手獎（個人） 學校/職稱：_____ 姓名：_____
方案名稱		
推動山野 課程歷程	課程開始年度：____年 至 ____年 共 ____年	
課程實施 理念目標	闡述推動實施登山教育、山野教育理念願景，包含如何藉登山與山野課程，融入學校優質課程或山野教育策略聯盟之目標。（150-200 字）	
推動山野 課程特色	闡述推動山野教育的課程、活動特色（150-200 字）。	
行政支持 與運作	學校推動登山教育與山野教育課程，行政如何支援教學（跨處室行政組職與運作方式）。若為個人報名，應敘明其所扮演的角色或與行政支持的關聯。（250 字）	
場域/人力 資源運用	闡述山野場域環境資源如何運用，內部與外部人力資源協作系統，及如何統合相關資源連結，促進整體登山安全、山野課程與教學的品質。（250 字）	
風險評估 安全管理	學校（或個人）如何進行登山與山野課程活動的風險評估、安全管理（包含緊急應變機制）等作為，應詳述之。（250 字）	
課程教學 活動內涵	登山/山野教育行程規劃與課程教學設計及引導，如何連結十二年國教的部定課程或校訂課程相關核心素養，或探究實作主題/專題/議題等課程內涵。（350 字）	
學習表現 多元評量	方案對學生的影響與改變，尤其在課程前／中／後的學習表現、多元評量，或探究實作的創造性思維；也可就該方案對教師/家長等的影響。（300 字）	



可推廣性 擴散效應	登山教育與山野課程總體成效、創新效益與可推廣性如何擴大分享、連結與推廣（外延效益），使學習產生深層的漣漪與擴散作用。（250 字）
登山教育 成果摘要	參賽推手應針對登山教育、山野教育之課程與教學等推廣活動成果，撰寫 500-800 字摘要(建議可採用新聞稿樣式，並搭配照片與圖說。) 相關成果佐證資料（可含影音）連結網址： 1. 2.

注意事項：

1. **參選文件（成果方案）一式 2 份。**格式要求：請依照此標題與格式進行撰寫，內文撰寫可自行調整行列。內文 A4 直式橫書、左側裝訂、單行間距、插入頁碼、字型大小 12 號，含封面全文至多 6 頁，含相關附件與佐證資料以 10 頁為限（建議附件與佐證資料以電子檔或網路連結網址方式呈現）。
2.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已申請並獲得體育署山野教育推廣補助者，可依該校實施成果予以濃縮簡化，提綱挈領，呈現該校實施成果的歷程與亮點。
3. 相關佐證資料裝訂成冊：內容為教材教案、書籍、獎狀、影像資料等有關證明書文件及活動照片 8-10 張供參，圖片解析度 300 dpi 以上之 JPG 格式（建議附件與佐證資料以電子檔或網路連結網址方式呈現）。



教育部體育署 109-110 年度各級學校【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成果方案

B、大專校院登山社團（社團、個人）		
參選單位 或參選人	A1 ☐ 卓越登峰獎（社團） 社團名稱：_____	A2 ☐ 山野推手獎（個人） 學校/職稱：_____
	聯絡人：_____	姓名：_____
方案名稱		
登山教育 推動歷程	開始年度：_____年至_____年 共_____年	
登山教育 重點特色	闡述推動山野教育的課程、活動特色（150-200 字）。	
社團經營 理念目標	闡述社團經營的理念願景與目標，包含除了登山教育外，還設定哪些有關於調查研究、社會服務、創新經營等、戶外領導等等目標。（150-200 字）	
社團行政 組織運作	社團行政組織運作，包含近三年社團人數增減（量化指標）、人力素質（質性描述）及整體運作機制。若為個人報名，應敘明其在社團行政組織運作中的角色與主要貢獻。（250 字）	
場域/人力 資源運用	社團近三年來活動場域，如何運用環境資源及外部人力資源（如學長姐/O.B.）及專業人士等，以促進社團經驗傳承、登山安全、社會服務或調查研究。若為個人報名，應敘明其在此項次中的貢獻。（300 字）	
風險評估 安全管理	社團如何進行登山前的山難預防（風險評估與安全準備）、出隊中的安全管理（含緊急應變機制）及山難搜救等如何處理自救、求就、搜救等。個人申請者應說明自己在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上的角色。（350 字）	
學習表現 總體素養	社團經營對參與學生知識、技能、態度等總體素養的影響，或探究實作等創造性思維與行動。個人申請者應說明自己在該項次中的角色與貢獻。（300 字）	
創新經營 未來期許	參賽社團（個人）對未來期許與創新經營策略；尤應著重該經驗如何擴大分享、連結與推廣（外延效益），使其他登山社團也能借鏡取經。（250 字）	



登山教育 成果摘要

參賽推手應針對登山教育及相關成果，撰寫 500-800 字具體成果摘要(建議採用新聞稿樣式，並搭配照片與圖說。)

相關成果佐證資料（可含影音）連結網址：

- 1.
- 2.

注意事項：

1. **參選文件（成果方案）一式 2 份。**格式要求：請依照此標題與格式進行撰寫，內文撰寫可自行調整行列。內文 A4 直式橫書、左側裝訂、單行間距、插入頁碼、字型大小 12 號，含封面全文至多 6 頁，含相關附件與佐證資料以 10 頁為限（建議附件與佐證資料以電子檔或網路連結網址方式呈現）。
2. 相關佐證資料裝訂成冊：內容為活動成果、相關方案、歷程檔案、教材教案、書籍、獎狀、影像資料等有關證明書文件及活動照片 8-10 張供參，圖片解析度 300 dpi 以上之 JPG 格式（建議附件與佐證資料以電子檔或網路連結網址方式呈現）。



教育部體育署 109-110 年度各級學校【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

切結書與授權書

本校/本社團/本人_____同意參與教育部（含體育署）辦理「教育部體育署 109-110 年度各級學校【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並提供相關資料參與選拔作業，如獲該獎項同意提供相關照片、貢獻事蹟等資料作為後續宣傳使用。其相關成果文字、照片等係為本縣市/本校/本人所創作，未違反智慧財產權法之相關規定，如有抄襲、仿冒等妨害他人著作權者或其餘不實情形，得由主辦單位取消得獎資格，收回已核發之行政獎勵獎金，本校/本社團/本人無任何異議，並將自負法律責任。

本校/本社團/本人（以下簡稱甲方）並同意無償授權教育部（含體育署）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以下簡稱乙方），使用甲方報名參加「教育部體育署 109-110 年度各級學校【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之作品（含佐證文件/圖片/影音素材等）與所提供之網路連結相關成果資料。

甲方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1. 甲方授權之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
2. 甲方擁有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
3. 甲方作品無償授權乙方於非營利目的下，得出版、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公開展示、上網與宣傳之使用。
4. 授權之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
5. 甲方不得運用同一作品參加其他比賽，亦不得運用已獲獎作品參加本選拔活動。
6.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甲方須自負法律責任，乙方並得要求甲方返還全數得獎獎勵，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甲方之事由致乙方受有損害，甲方應負賠償乙方之責。
7. 甲方得獎作品無償授權乙方不限時間、方式、次數及地域利用（包括公開傳輸），其著作人格權並受著作權法保護。



致

教育部（含體育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學校/社團全銜：

學校（社團）代表人/授權人：

（請簽名/蓋印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教育部體育署 109-110 年度各級學校【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報名專用信封

寄件人/單位：

地址：

電話：

收件人

106 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
與活動領導學系

葉孟學先生收

參選資料確認（請打勾並依序放入信封內，縣市政府勾選可複選。）

※報名類別（直轄市縣市政府彙整請填寫____校，____人。謝謝！）

A. ☐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國小組 ☐ 國中組 ☐ 高中組）

A1 ☐ 卓越登峰獎（學校）共____校 A2 ☐ 山野推手獎（個人）共____人

B. ☐ 大專校院登山相關社團

B1. ☐ 卓越登峰獎（社團） B2. ☐ 山野推手獎（個人）

※內附文件（請直轄市縣市政府協助確認各校必備資料，謝謝！）

☐ 報名表 1 份（附件 1-1 所有參賽者均需填寫並核章）必備

☐ 甄選文件（成果方案）一式 2 份必備

（高中以下學校/個人附件 1-2、大專社團/個人附件 1-3）

☐ 切結書暨授權書 1 份（附件 2 所有參選者均需填寫並核章）必備

☐ 電子檔案光碟或隨身硬碟

☐ 相關附件與佐證資料

附件 4：直轄市/縣市政府彙整表

※本表僅供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彙整資料用（可自行增列）

直轄市/縣市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參選資料彙整表

縣市名稱：_____

直轄市/縣市政府名稱			承辦人	連絡電話	
編號	卓越登峰獎 (學校)	學校全銜	成果方案名稱	團隊連絡人	連絡電話
小 1	國小組				
小 2					
小 3					
中 1	國中組				
中 2					
中 3					
高 1	高中組				
高 2					
高 3					
編號	山野推手獎 (個人) 姓 名	職稱	服務單位		連絡電話
個 1					
個 2					
個 3					
業務辦理單位聯絡資料					
承辦人：_____			(簽章處)		
連絡電話：_____			(單位主管核章)		
電子信箱：_____					

教育部體育署 109-110 年度

各級學校「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行政院「向山致敬」政策。
- (二) 中華民國戶外教育宣言 2.0 版。
- (三) 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四) 教育部體育署山野教育推廣實施計畫。



緣起

配合行政院「向山致敬」開放山林政策，就「登山教育、落實普及」與「責任承擔、觀念傳播」等政策內涵，連結十二年國教以「核心素養」作為課程發展主軸，及教育部 103 年 6 月 26 日「中華民國戶外教育宣言」、108 年 10 月 23 日「戶外教育宣言 2.0 版」精神，期盼藉著選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大專登山社團「優質登山教育推手」獎勵，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精神，促進大專登山社團與登山教育發展，引領各級學校師生落實登山安全與山野教育。



三、目的

- (一) 符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精神，強化以「核心素養」為導向的課程與教學，並落實「中華民國戶外教育宣言 2.0」理念，鼓勵各校連結校內或跨校課程，發展登山教育山野課程，以連結十二年國教之部定課程或校訂課程發展。
- (二) 為實踐「向山致敬」政策，鼓勵教育人員發展山野類型的戶外教育，回應「登山教育、落實普及」與「責任承擔、觀念傳播」等政策內涵，應鼓勵優質登山教育的推手，授予榮譽而有助於登山教育之推廣。
- (三) 鼓勵各縣市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發展登山教育與山野教育課程，連結學校內、外部資源，展現登山與山野教育「跨學校系統、跨領域」的運作，並就「行政支持、場域資源、安全管理、教師專業、課程發展」等層面有積極作為，特予以獎勵這些足以作為標竿、典範與觀摩的學校或個人。
- (四) 鼓勵全國大專校院登山社團及社團領導人，連結校友與社會資源，積極推展登山運動、促進登山教育、推廣山野生態文化體驗活動，有顯著貢獻者。

四、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二)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五、選拔與獎勵對象

(一) 卓越登峰獎（學校或社團）

1.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國立/公立/私立學校及公辦民營等實驗教育學校但不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或個人），向山致敬、向山學習，積極推動登山運動與山野教育，並藉優質課程或策略聯盟來深化學習，成效卓著而具推廣效益者；選拔與獎勵對象依教育階段區分為 1.國小組；2.國中組；3.高中組，以「學校」名義報名參加卓越登峰獎選拔。
2. **大專校院登山社團：**成立三年以上之全國大專校院登山相關社團，社團發展蓬勃而具多元活動與創新創意，除例行性登山之外，社團積極推展登山運動、山野探索或山野文教活動，而在登山教育、環境倫理、山林調查（生態或人文歷史）、山林守護、山野文教活動等層面，具有特色事蹟的卓越經營者，以學校的「社團」名義報名參加卓越登峰獎選拔。

(二) 山野推手獎（個人）

- 
1.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的校長、主任、組長、教師（含代理教師）、職員與教學支援人員等等（以下簡稱教育人員），長期推動登山教育、山野教育成效卓著作為登山／山野教育的課程與教學推手，如同槓桿支點而起特定的樞紐作用者，以個人名義報名參加山野推手選拔。
 2. **大專校院登山社團指導教師或社團領導人：**成立三年以上之全國大專登山相關社團的指導教師、社長或社團幹部，能創新經營而使社團蓬勃發展，積極推展登山運動、山野探索或山野文教活動，而在社團經營、登山傳承、山林調查（生態或人文歷史）、山野文教、登山教育推廣等事蹟上，對社團的經營具有承先啟後、薪火相傳的貢獻，以個人名義報名參加山野推手選拔。

(三) 「學生登山趣 登山我在行」推手獎

1. **「學生登山趣 登山我在行」縣市推手獎：**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教育局（處）等單位，協助所屬學校與教師推動參與「全國登山日」學生系列活動最多學校參與之前三名，頒發表揚獎狀。
2. **「學生登山趣 登山我在行」學校推手獎：**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教師帶隊參加教育部體育署 110 年度山野教育「學生登山趣 登山我在行」活動，依各分組登錄完成活動次數最多前 5 校，或是各分組參與人次數最多前 5 校。
3. **「學生登山趣 登山我在行」教師推手獎：**獲得 109-110 年山野教育推手獎表揚之學校，所有參與教師同時由教育部體育署核予頒發表揚獎狀，並函請縣市政府或學校作為辦理敘獎之參考。
4. 本項次「學生登山趣 登山我在行」之縣市推手獎、學校推手獎、教師推手獎等，不必報名參加選拔，獲獎名單將逕由「學生登山趣 登山我在行」系統整理分析後，匯出「完成活動次數最多前 5 校」及「參與人次數最多前 5 校」，以及獲獎學校有帶隊參加活動之教師，頒予獎勵。

六、甄選主題內容

(一)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校、個人）

學校或學校教育人員於至少 3 年內（至少自 107 年 1 月至 110 年 9 月）積極推展登山與山野教育，以「登山教育」為核心，並連結「環境教育」、「探索教育」等特性，而把「安全」作為課程的起點、把「環境（山林溪流）」作為學習資源、把「活動（自律與團隊）」作為學習內容，能呈現學生作為學習主體在「登山歷程」中的學習表現與多元評量，可明顯看見與呈現學生參與登山與山野教育前、中、後的學習成效、態度及行為改變，以及後續「學習遷移」作用等具體成效，並將實施成果撰寫為推手選拔的參賽方案。甄選主題以「山野」環境中包含「登山教育」之課程與教學活動，其主題內涵應包含下列幾個面向之構聯（三選一）：

- ☐ 登山教育＋環境教育
- ☐ 登山教育＋探索教育
- ☐ 登山教育＋環境教育＋探索教育

(二) 大專校院登山社團（登山相關社團、個人）

成立三年以上之全國大專登山相關社團（或指導教師、社團幹部），能創新經營而使社團蓬勃發展，積極推展登山運動、山野探索或山野文教活動，而在社團經營、登山傳承、山林調查（生態或人文歷史）、山野文教、登山教育推廣等事蹟，貢獻卓著者。甄選主題以包含「登山教育」之研究、調查、推廣等延伸活動，其主題內涵除登山教育外，應包含下列面向聯（複選至少二項）：

- 登山教育＋ ☐山林守護 ☐調查研究 ☐社會服務 ☐創新經營

七、甄選格式與內容架構說明

(一) 方案名稱：

1. 眉標：○○縣市○○學校或社團（單位全銜）「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方案。
2. 主標題：請參賽學校或教育人員自訂可以呈現該方案成效的適切標題。

(二) 內容：

1、A 類-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校、個人）

- (1) 成果摘要：參賽推手應針對登山教育、山野教育之課程與教學等推廣活動成果，撰寫 400-500 字摘要(可搭配照片)。
- (2) 實施理念與目標：闡述推動實施登山教育、山野教育理念願景，包含如何藉登山與山野課程，融入學校優質課程或山野教育策略聯盟之目標。
- (3) 行政支持與運作：學校推動登山教育與山野教育課程活動，行政如何支援教學（跨處室行政組職與運作方式），並邁向優質特徵及執行進程。若為個人報名，應敘明其所扮演的角色或與行政支持的關聯。
- (4) 場域資源與人力運用：闡述山野場域的環境資源如何運用，內部與外部人力

資源的協作系統，以及如何統合相關資源的連結，進而促進整體登山安全、山野課程與教學的品質。

- (5)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由於「安全」是登山與山野教育的前提，也是重要的課程與教學核心之一；學校（或個人）如何進行登山與山野課程活動的風險評估、安全管理（包含緊急應變機制）等作為，應詳述之。
- (6)課程設計與教學活動內涵：應包含登山教育、山野教育的行程規劃（實際山域目標地點的行程）與課程設計、教學活動設計與引導，本方案連結十二年國教的部定課程（領域課程）或校訂課程（彈性學習課程），以及相關學習內容、學習重點所回應的核心素養，以及有關探究實作的主題/專題/議題等課程內涵。
- (7)學習表現與素養：闡述該課程方案對於參與的學生所帶來的影響與行為／態度等的改變，尤其是反映在學生參與該課程活動前／中／後的總體學習表現、多元評量及其核心素養，或探究實作所帶來的創造性思維與行動；另外，也可就該方案對教師、家長、專業協作人員等的影響，進行補充說明，而呈現教學相長的特性。
- (8)可推廣性與擴散效應：參賽學校（或個人）實際執行登山教育、山野教育課程與教學活動的總體成效、創新效益與可推廣性的作用；尤其應著墨於該課程與教學經驗，如何擴大分享、連結與推廣（外延效益），使學習產生深層的連漪與擴散作用。

2、B類-大專校院登山社團（登山相關社團、個人）

- (1)成果摘要：參賽推手應針對登山教育、山野教育（推廣活動成果含☐登山教育 ☐山林守護 ☐調查研究 ☐社會服務 ☐創新經營）等含登山教育及其他類型相關成果，撰寫 400-500 字摘要(可搭配照片)。
- (2)社團理念與目標：闡述社團經營的理念願景與目標，包含除了登山教育外，還設定哪些有關於調查研究、社會服務、創新經營等、戶外領導等等目標。
- (3)社團行政與組織運作：登山社團內部的行政組織與運作，包含近三年來的社團人數增減（量化指標）、社團人力素質樣態（質性指標的描述），以及社團整體運作機制的說明。若為個人報名，應敘明其所在社團行政與組織運作中的角色與主要貢獻。
- (4)場域資源與人力運用：闡述社團近三年來主要活動的山野場域，如何運用周邊的環境資源，以及外部人力資源（如學長姐/O.B.）及專業人士等資源連結的協力狀態，以利促進整體社團經營的經驗傳承、登山安全與相關社會服務或調查研究等，朝向優質化的資源系統。
- (5)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安全是登山與山野教育的前提，應說明社團各類活動出隊前後，如何進行登山與山野課程活動的風險評估、安全管理（包含緊急應變機制）等作為；簡言之，即出隊前：山難預防（風險評估與安全準備）、出隊中：安全管理與緊急應變（含外部資源系統進入的急難救助）、出隊後：反思回饋與檢討機制等「安全管理」系統（審查、應變、緊急救援的機制）。

個人申請者應說明自己在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上的角色。

- (6)學習表現與素養：闡述社團經營與各項活動中，經常參與的學生的學習表現與影響，包含知識、技能等的增長以及行為／態度等的改變，尤其應說明在活動前／中／後的總體學習表現、多元評量及其核心素養，或探究實作所帶來的創造性思維與行動；另外，也可就該方案對教師、家長、專業協作人員等的影響，進行補充說明，而呈現教學相長的特性。個人申請者應說明自己在該項次中的角色與貢獻。
- (7)創新經營與未來期許：參賽社團（或個人）實際執行登山教育、山野教育課程與教學活動的總體成效，對於未來設定新的目標與創新經營等策略構想；尤其應著墨於該經驗如何擴大分享、連結與推廣（外延效益），使其他大專登山相關社團也能交流、借鏡與取經。

(三) 格式與相關規範：

1. 各級學校團體或個人，參加 109-110 年度「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之報名表與方案內容架構（詳附件），請確實填寫資料內容，並可搭配照片編輯。
2. 參賽文件以 A4 直式橫書、左邊裝訂為宜，內文除標題 16 號字外，其餘以建議以 12 號之標楷體或細明體繕打，單行間距並插入頁碼，雙面列印，並可包含清楚明晰的圖表、活動成果與實錄照片。每一參賽方案之篇幅，內文含附錄以 16 至 20 頁內為限（不含封面/封底）。
3. 參賽文件除紙本輸出（請雙面列印、考量環保並避免浮誇）與電子檔之外，並可用多元化的形式呈現，附上多個數位內容（教材、學習單、測驗題、圖片、影片、相關網站、配合課程與教學所拍攝之影像或影音記錄等）。
4. 參賽文件的資料請儲存於光碟或隨身碟，作品檔案須以 Word 製作後，轉成 PDF 檔；影音檔以 wmv、mpeg、mpg、mp4 等普遍格式儲存，片頭請標示名稱與設計者姓名；內容之圖片須另以 jpg 檔提供。



八、收件期限及地點

- (一)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個人）：1.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所轄之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個人），參選文件請以「**紙本正本（含報名表與附件）與光碟一份（請勿黏貼標籤及上鎖）**」，於 110 年 10 月 1 日（五）中午 12：00 前**送達**各直轄市、縣（市）政府。2. 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將報名甄選的學校或個人，彙整名單與參選文件後，於 110 年 10 月 11 日（一）下午 17：00 前**寄達**台師大公領系，逾期將不受理。

收件地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誠 10 樓 1012 室（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收件單位：教育部山野教育推廣計畫工作團隊「109-110 年度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甄選小組收

- (二) 請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及全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等



申請學校、大專登山社團（含個人），將參賽方案「**紙本正本（含報名表與附件）與光碟或隨身碟一份（請勿黏貼標籤及上鎖）**」，於110年10月1日（五）中午12：00前**寄達**台師大公領系，逾期恕不受理。

收件地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誠10樓1012室（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收件單位：教育部山野教育推廣計畫工作團隊「109-110年度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甄選小組收

（三）請將參賽文件之「報名表」與「參選方案」電子壓縮檔案寄至指定信箱：
mountainedu2013@gmail.com

（四）相關問題請洽本計畫專案助理葉先生、蘇先生，電話：(02)7749-1876。

九、計畫審查

- （一）形式審查：參賽方案主題必須符合甄選規格規範，不符規定者不予評選。
- （二）評選方式：收件後由主辦單位針對參賽資料進行初步審閱，經確認符合參選資格且繳交資料無誤後，再由專家學者進行審查，評選出獲獎推手。
- （三）評選指標與配分：

1.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校、個人）

評分重點	評分項目說明	配分
摘要清晰	1.能具體呈現優質登山教育推手的架構與內涵	10%
課程統整	2.具清楚的課程前/中/後脈絡並連結核心素養	20%
規劃妥切	3.能清楚說明登山與山野教育配套措施與支持系統	10%
教學指引	4.能清楚呈現「素養導向」的課成設計與教學引導	20%
安全管理	5.能審慎評估風險、做好安全管理與緊急應變機制	10%
素養表現	6.能清楚呈現學生學習表現、核心素養與學習改變	20%
推廣分享	7.方案經驗具有分享價值足以推廣實施的擴散效益	10%

2. 大專校院登山社團（社團、個人）

評分重點	評分項目說明	配分
摘要清晰	1.能具體呈現優質登山教育推手的架構與內涵	10%
社團經營	2.具清楚的社團經營目標、活動實績與經營策略	20%
組織運作	3.能清楚說明社團組織運作、配套措施與支持系統	10%
場域人力	4.能清楚說明社團活動場域以及外部人力資源運用	20%
安全管理	5.能審慎評估風險、做好安全管理與緊急應變機制	10%
素養表現	6.能清楚呈現參與人員的學習表現與學習改變	20%
衝新創意	7.方案經驗具有創新經營價值以及推廣擴散效益	10%

十、獎勵方式

(一) 獎勵內容：本計畫設定「金推獎」與「銀推獎」，並頒發獎牌和獎狀；獲獎學校頒發獎牌，獲獎個人則頒發獎狀與獎金。獎勵名額與獎金如下：

獎勵類型	課程登峰獎（學校）	山野推手獎（個人）
金推獎	1. 國小組：3 校 2. 國中組：2 校 3. 高中職組：1 校 4. 大專社團：1 社團 獲獎學校頒發獎牌乙座	1. 國小組：3 位 2. 國中組：2 位 3. 高中職組：1 位 4. 大專社團：1 位 獲獎個人頒發獎狀乙張，並致作品稿費 10,000 元。
銀推獎	1. 國小組：6 校 2. 國中組：4 校 3. 高中職組：2 校 4. 大專社團：2 社團 獲獎學校頒發獎牌乙座	1. 國小組：6 位 2. 國中組：4 位 3. 高中職組：2 位 4. 大專社團：2 位 獲獎個人頒發獎狀乙張，並致作品稿費 6,000 元。
登山我在行推手獎	1. 學校獎勵：國小、國中、高中職，各分組登錄完成活動次數最多前 5 校，或各分組參與人次數最多前 5 校，均頒發表揚獎狀。 2. 縣市績優獎勵：協助推動參與「全國登山日」學生系列活動最多學校參與之前三名，頒發表揚獎狀。	獲 109-110 年山野教育推手獎表揚之學校，所有參與教師核予頒發表揚獎狀。

註：評審會議得視參賽作品數量及品質，酌予增減獎項名額。

- (二) 公布得獎名單：預定於 110 年 10 月中下旬公布得獎名單，頒獎日期暫定於 110 年 10 月中下旬，連結「109-110 年度山野教育經驗交流與成果分享會」辦理頒獎典禮，確切日期與地點另行發函通知。。
- (三) 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全國國立、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對 109-110 年度「優質登山教育推手選拔」獲獎學校及有功人員，予以敘獎。

十一、著作權相關事宜

- (一) 參賽作品送件時，應由參賽者依著作權法規定簽署「作品使用權授權同意書」如【附件 3】，得獎作品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不限時間、方式、次數及地域利用（包括公開傳輸），其著作人格權並受著作權法保護。
- (二) 獲獎學校或個人之成果檔案（含書面資料、教學及成果影片等），後續將上傳至教育部及體育署相關網站之網路資源平臺，俾提供全國各學校教師參考使用。
- (三) 參賽者須為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人，參賽作品倘有使用他人之著作或違反著

作權法令之情事，一切法律責任皆由參賽者自行承擔，與主辦單位或承辦單位無關。若獲獎後，該作品被舉發參賽作品有侵權行為，經查證與法律判定後屬實，主辦單位將追回獎牌、獎狀與獎金。

十二、其他注意事項

- (一) 參加徵選之各項內容資料，不論入選與否，概不退件，如有需要請自行備份留存。
- (二) 欲參與本選拔競賽之作品，不得一稿多投，若該作品已獲得其他獎勵者，則取消其參賽資格。
- (三) 參賽作品內容，應為原創性之內容，若有引述或引用他人作品之素材，應依學術寫作規範等，載明資料來源與出處；引用素材應符合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如有違反，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取消其獎勵資格，並追繳其獎牌（狀）及稿費，且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 (四) 各項注意事項載明於本辦法中，參賽者於參加本選拔活動時，即同意接受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
- (五) 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以致參賽者寄出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者或得獎者亦不得有異議。
- (六) 主辦單位保留最終修改、暫停或終止本活動計畫之權利；若有任何更動，以本活動之相關公告資料為準，將不另行通知。
- (七) 本活動相關問題與未盡事宜，請洽本計畫專案助理葉先生、蘇先生，洽詢電話：(02)7749-1876。Email：mountainedu2013@gmail.com。

